

港社工注册局早前被批“太过分”，行会火速通过改组修例 | Whatsnew

社工注册局近年的决定屡惹港府和建制派不满



2023年12月10日，劳工及福利局局长孙玉菡在荃湾当义工协助长者，扶他们上巴士并步行往票站投票。摄：David Chan/端传媒

香港劳工及福利局于5月14日向立法会提交修例草案，建议修订《社工注册条例》，其中包括保证被裁定干犯严重罪行人士的社工注册会被立即注销。

修例草案指出，现行《社工注册条例》没有赋权社工注册局、或者规定注册局需要即时议决是否将干犯严重罪行的注册社工除名，因此建议设立新的机制，赋权注册局向注册主任作出指示，从注册纪录册中剔除相关注册社工的姓名。

劳福局解释，修例草案建议如果有社工被裁定触犯可令社工专业声誉受损、以及可判处监禁的罪行，注册局有权指示将其姓名永久、或者不超过五年的合适期间内剔除，而该名社工可以于28天内提出书面申述。然而，如果有社工被裁定干犯危害国家安全、虐儿等《社工注册条例》附表2所列罪行，则注册局必须命令将该名社工永久除名，而且除非注册局所有时任成员另有决定，该名社工的书面申述将不会被接纳。

除此之外，草案又建议社工注册局成员由15人增至27人，选任成员将由五成减至三成，其余七成由行政长官委任或社署代表，改组后注册局最少14人为注册社工。草案还建议全体委员上任前要宣誓确认拥护《基本法》和效忠特区。

此前的5月10日，劳福局局长孙玉菡在[劳福局 Facebook 账户上发表一篇帖文](#)，指控社工注册局犯下“五宗罪”，质疑注册局的行径和决定严重偏离《社会工作者注册条例》的精神，扬言要“完善”注册局的管治，更好地维护国家安全。孙玉菡表示，他指控的“第一宗罪”是《2022年社会工作者注册条例（修订附表2）公告》在2022年7月22日生效后，注册局至今未有采取行动建立机制，禁止被裁定犯了危害国家安全罪行的人成为注册社工，以保障国家安全及维护公众和受助人之利益。

至于他指控的“第二和第三宗罪”，孙声称有申请社工注册或续期的人曾经干犯严重罪行，而注册局内虽然有委员强烈反对，注册局仍然以多数票批准申请；孙还不点名提到，注册局同样在有委员强烈反对之下，仍然以多数票通过委任一名“正在由法庭处理其暴动控罪的社工”加入纪律委员会备选委员小组。他形容，此类事件“尤其令人担心”。

外界普遍相信，孙所指的是“阵地社工”成员陈虹秀。事实上，[《明报》就曾在今次风波之前引述消息报导](#)，指劳福局曾要求社工注册局重新考虑陈虹秀出任纪律委员会备选委员小组的提名。

“阵地社工”是在2019年“反修例运动”期间成立的社工团体。[BBC 中文网当时的报导](#)指出，团体中的社工有不同分工，“除了像陈虹秀一样驻守冲突现场警戒线，还有社工负责为示威者提供情绪和法律支持、保障人权及隐私，也有社工陪同伤者去医院，告知被捕者面临的程序等”。

BBC 中文网报导指出，陈虹秀多年来在儿童社担任社工，原本工作是为特殊儿童提供支持，职业生涯中处理过家暴、性侵等问题。陈虹秀提到，她早在2014年“雨伞运动”时走进示威现场，直至2019年看到上百万人上街反对修订《逃犯条例》，男女老少、扶老携幼，但政府为之不动时，令她极为痛心，再次决定走上前线，“想在绝望中寻找出路”。她形容自己在示威现场的角色，是面对高墙，守护“鸡蛋”。

2020年，陈虹秀被控于2019年8月31日，在湾仔轩尼诗道及卢押道一带连同其他人参与暴动。其后，陈于2021年获已离职的前区法官沈小民裁定表证不成立，当庭释放。但律政司上诉得直，上诉庭将案件发还区域法院重审。辩方此前确认，陈虹秀拟不认罪，案件排期于今年12月开审，陈获准保释。

2023年1月，[中联办机关报《文汇报》发表评论文章](#)，形容陈虹秀是“黑暴社工”，指她被揭发获委任为社工注册局纪律委员会备选委员小组成员，还披露劳福局“及时发现，要求社工注册局重新考虑”。文章称，陈虹秀“黑暴官司缠身”，但仍然被委以公职，而且是负责处理纪律事务，质疑社工注册局“是在想公然将自己打造成包庇黑暴社工的独立王国”。

陈虹秀5月13日接受商台《在晴朗的一天出发》访问时回应，她涉及的暴动案件排期至年底重审，现时她是“no case”（无案在身），既然她未判有罪，却被剥夺她为业界出一分力，质疑港府为改组社工注册局是“借我过桥”。



被点名批评的“阵地社工”陈虹秀，拍摄于2019年。摄：陈焯辉/端传媒

孙玉菡发文后，社工注册局以主席名义发出长篇文章，就孙玉菡指控的“五宗罪”作出逐点反驳。关于第一点，注册局指出《2022年社会工作者注册条例（修订附表2）公告》实施后，《条例》规定与《条例》附表2相关机制继续适用于《条例》附表2所列罪行，因此“注册局至今未有采取行动为实施《公告》建立机制，禁止被裁定犯了危害国家安全罪行的人成为注册社工”的说法未见有事实根据。

就后面两点，注册局称不宜评论个别个案，并指通过帖文就个别个案向注册局作出指称行径并不公平。注册局强调，在委任2023至26年度纪律委员会备选委员小组成员时，并无小组成员被裁定暴动罪成。

社工注册局主席伍锐明在一个电台节目上表示，他相信孙玉菡有误会，已经发信邀请孙会面讨论。伍锐明进一步解释，相关法例在2022年作出修订，将违反国家安全的罪行纳入社工注册条例附件二的罪行，即当一名社工涉及违法罪行，要获得注册局全体成员的同意才可注册，而国安罪行以外的罪行都以同一原则处理。

他续指，修例公布后已经邀请劳福局与注册局交换意见，同时审慎寻求法律意见，因此花了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他强调，不同成员不断在“ deadline ”前提出不同意见，需要法律顾问澄清，而注册局也曾再度邀请劳福局交流和寻求澄清，但至今未获回复，过程中注册局没有拖延实施相关机制。

翌日，[《明报》刊登报导](#)，提到社工注册局在民选成员多于委任成员之下，近年处理涉嫌违法社工续牌申请等事宜时所作决定屡惹港府和建制派不满。报导引述港府消息人士确认，政府认为“有迫切性”解决问题，即将循修例方向处理，预料最快下周交代方案，包括改变注册局的成员组成比例，令委任成员和政府代表人数多于民选成员。

5月13日，孙玉菡在立法会见传媒时，反驳伍锐明指他有所误会的说法。孙玉菡强调，他一直清楚注册局的工作，并再度批评注册局现时的行径是置公众利益于不顾：“我无任何误解，都无地方需要佢（他，指伍锐明）澄清。”

孙玉菡强调，他此前（在帖文）提出的所有担忧都不牵涉政治，而是“实在说明注册局有否偏离条例赋予的公权力、有否偏离条例的精神、有否保护好公众利益”，他更指自己“一忍再忍，忍无可忍”。他还预告，“完善管治”的方案很快就会提出。

在场记者问到，被控暴动的社工陈虹秀是否即使未被定罪都不可以加入注册局的纪律委员会备选委员小组。孙玉菡回应称，注册局应该平衡公众和专业利益：“如果她正牵涉一单暴动的法庭案件，是否一定要找她担任？条线是否移得太过分？这一切是交给注册局做，但是作为局长如果看到注册局有些行径和决定是严重偏离条例的精神，我有责任要指出。”

就在他做出上述回应翌日，行政会议就通过修订《社工注册条例》并送立法会审议。

就政府提出的修例草案，立法会福利事务委员会主席管浩鸣形容政府修例“非常之克制”，“所谓嘅专业自主并无被剥削到”。社福界立法会议员狄志远表示，事件中各方有不同说法，他不评论谁是谁非，但一个专业组织与时并进是好事。不过，他又促请政府不要太“急就章”，需要咨询业界意见。

而注册局主席伍锐明则表示政府修订过程太仓促，与业界咨询工作不足，他对此表示失望。他又担忧，依新草案组成的注册局委任成员比例高于由业界投票产生的民选成员，日后的决定可能不能保障专业自主、反映业界整体声音。

[# 说好香港故事 # 社工 # 香港](#)

本刊载内容版权为端传媒或相关单位所有，未经[端传媒编辑部](#)授权，请勿转载或复制，否则即为侵权。